

证券代码：300995 证券简称：奇德新材 公告编号：2024-047

## 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5日（星期四）以现场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4月22日（星期一）以电子邮件、电话方式送达给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到3名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剑英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、高级管理人员和证券事务代表列席了本次会议。

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。

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监事认真讨论和审议，以书面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：

#### （一） 审议并通过了《关于公司<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>全文的议案》

经公司监事认真审阅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后，一致认为公司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编制符合法律、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，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《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》全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相关公告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，获得通过。

### 三、备查文件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奇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4年4月29日